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新界大埔富善村 電話：2661 6038

家長通函 < 更換冬季校服及中二至中七級學校旅行日學生須知及守則 >

綜字卅七號

敬啟者：有關下列事項，敬請留意：

(一) 更換冬季校服

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四)為本校更換校服之交替期。在此期間，學生可因應天氣情況自行決定穿著整齊夏季或冬季校服回校。另同學可到小食部購買校咭，每條為十八元。

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起，全校學生均須穿著整齊之冬季校服回校。

(二) 為促進師生關係，增進同學情誼，並讓學生從活動中，學習與人相處之道及培養互相合作的群體精神。本校特於2005年11月25日(星期五)舉行中二至中七級旅行。隨函附上「學校旅行日學生須知及守則」，請曉諭 貴子弟詳細閱讀及嚴守有關規則。

為預防感染登革熱病，請 台端指導 貴子弟採取適當避免蚊蟲叮咬的措施，如穿長袖衣及長褲，塗上防蚊油及膏等。

是次活動過程中，帶隊老師將照顧學生安全，惟請 台端提醒 貴子弟遵守老師指導及有關規則，以免發生意外。

此致

學生家長

香港道教聯合會
校務處啟
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回條】

綜字卅七號

敬覆者：有關 貴校更換冬季校服及中二至中七級學校旅行日學生須知及守則，業已知悉。

此覆

香港道教聯合會
校務處
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中 級 班學生姓名 ()

家長簽署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日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二中學
二零零五至二零零六年度學校旅行日
【學生須知及守則】

一、上學時間、請假安排

1. 旅行日為學校正常上課日，學生須於早上八時二十分前抵達學校，待預備鐘聲響起，立即到操場集隊。
2. 所有同學集隊後往班房準備出發，由班主任於班房內點名。
3. 凡因遲到未能趕及前往旅行者除必須通知校方外，還須盡快返回學校自修，否則當曠課論。
4. 由於旅行日為學校正常上課日，校方一概不接受「回鄉探親」之事假申請。
5. 學生如須申請其他事假，必須於十一月二十一日或以前，將家長信呈交班主任，再由班主任聯絡家長，經審核後，如理由欠充分，校方將不會批准該生請假。
6. 近年香港空氣污染嚴重，如空氣污染指數介乎101至200之間，凡呼吸系統有毛病或心臟病之學生，經家長同意下可申請豁免參加是項活動，但須回校自修。
7. 獲接納不參加旅行之學生，需於當天八時二十分前回校，向校務處報到，然後往圖書館等待安排。
8. 因紀律問題不能參加旅行的同學，須於當日上午八時二十分前回校報到，經集隊後，由訓導老師帶領前往圖書館。該生須留校直至下午三時五十分方可離校，留校期間必須完成校方給予之功課。如未能出席者，將視作曠課論。
9. 如旅行當天申請病假者，須於早上七時四十五分至八時正，由家長致電通知校務處，並於十一月二十八日補交家長信及有效西醫證明文件，否則作曠課處分。

二、服飾

10. 學生必須穿著以下的服裝：所有同學可穿著適當的便服。
11. 學生須緊記：服裝及打扮必須樸素，不可穿著「標奇立異」的服裝；髮式儀容以校規所定為依據，違者視作服飾不整處理。嚴重違反服飾要求者，將不獲准參加是日旅行，並安排留校接受處分。

三、活動注意事項

12. 所有同學必須攜帶學生証。
13. 旅行場地並不保證提供飲食，學生應自行準備適量的食物；為防天氣轉壞，學生應考慮帶備防風或防雨用具；學生攜帶的一切金錢及貴重物品（例如：手提電話、輕便音響器材、電子遊戲機等），必須小心保管，一切損失須自行負責。如有失竊，學生應盡早向班主任報告。
14. 在旅遊車上須保持安靜，請勿喧嘩或播放樂曲，以免影響司機駕駛。
15. 下車前須小心檢查攜帶物品，並保持車廂清潔。
16. 在旅行場地進行任何活動，都必須自重檢點、愛護公物。倘若發現學生有任何刑事毀壞、賭博、偷竊、打架滋事等，必遭嚴厲處分。
17. 為免同學遭受不良份子滋擾，本校經已要求警方提供協助。避免不必要的誤會，同學切勿邀約校外人士出席是次旅行活動。
18. 請保持旅行場地的清潔，進食、遊戲或燒烤後必須自行清理場地。
19. 學生必須留意火種，避免發生山火，危害自然環境及個人安全。
20. 學生須遠離泳池、溪澗或海灘，聽從老師指示，不可擅自離隊，切勿騷擾其他場地使用者。
21. 若旅行地點有單車租借，學生未得老師許可，學生不可擅自租用單車。
22. 有關旅行日的安全指引，可參考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的資料。
網址為 http://parks.afcd.gov.hk/newparks/chi/hiking/hike_safety_c.htm
23. 在旅行場地使用收音機、鐳射唱機、卡式錄音機時，須以不騷擾他人及妨礙公眾秩序為原則。

四、集合、解散

24. 學生須於集隊後到達本班班房，由班主任點名。隨時留意校方宣佈，緊記集散時間、集合地點及所屬旅遊車編號。學生應在集合時間前，預早十五分鐘向班主任報到，以免延誤。
25. 如有任何意外，學生須即時向老師報告。
26. 學生須全體乘坐旅遊車回程，並於抵達學校後集體解散，不能中途下車。
27. 學生於解散後，須盡速回家，不應在街上流連。

五、惡劣天氣安排

28. 倘若旅行當日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經教統局宣佈停課，旅行活動將告取消，所有學生毋須上課。
29. 倘若天文台於當日懸掛一號或三號風球、黃色暴雨警告訊號，學生仍須回校上課，當日訂為Day 1上課日，學生於當日下午三時五十分方可離校。
30. 如當日早上天氣轉趨惡劣，在顧及學生個人安全的情況下，即使學生經已回校，校方仍會考慮取消旅行活動，並改為上課日 (Day 1)。
31. 若出發前天氣惡劣，學生留意電台廣播或學網頁宣佈。若學校宣佈取消旅行，同學仍需回校上課，當日訂為Day 1上課日。
32. 若活動中途，天氣變得惡劣，由負責老師致電回校與校方商討作決定。若取消活動，所有學生須回校解散。

六、其他

33. 歡迎各家長於旅行當日致電26616038，向本校課外活動主任查詢各項活動的安排。
34. 因任何理由而取消旅行活動，校方將於稍候通知家長有關退回車費的安排。
35. 是項活動可由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資助，已申請之中一至中三同學可向班主任或課外活動主任楊映輝老師查詢。